

贵州大学全国高校辅导员发展研究中心

关于举办第 190 期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及相关部属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执行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规划（2013—2017 年）》，提升辅导员职业能力，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、职业化建设，根据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《关于举办 2017 年度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的通知》（教思政司函〔2016〕37 号）要求，定于 2017 年 8 月在贵州省贵阳市举办第 190 期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暨“文化视野下的思想政治教育研究”专题培训班。本期培训班由贵州大学全国高校辅导员发展研究中心承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2017 年 8 月 14—18 日。14 日报到，18 日返程。

地点：贵州大学

二、参加人员

各有关省（区、市）级教育工作部门和相关部属高校按分配名额（见附件 1），推荐具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一线专职辅导员参训。

三、报名事宜

请各相关单位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参训学员填写学员报名登记表（见附件 2）、报名回执表（附件 3）。参加培训的学员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登记表（部属高校无需加盖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公章），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前传真至贵州大学，同时将电子版报名登记表、报名回执表和 2 寸免冠照片发送至 gzuszk@163.com，邮件标题为“XX 大学 XX（姓名）文化视野下的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题培训班”，逾期不报名者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人：郭茜倩 0851-83621001

传 真：0851—83609606

四、报到事宜

1. 报到时间：8 月 14 日全天。

2. 报到地点：贵州大学花溪北校区双馨宾馆一楼大厅(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花溪大道)。

3. 乘车路线：

路线一：贵阳龙洞堡国际机场—双馨宾馆：

贵阳龙洞堡国际机场乘坐机场专线大巴（254 路快巴）至贵州大学站下车（首车 07:00-末车 19:00，车票 2 元），向前步行 20 米至贵州大学校门口进入，再步行 300 米左右达到。或直接乘坐出租车到达（约 80 元）。

路线二：贵阳火车站（北口）—双馨宾馆：

贵阳火车站（北口）乘坐 203 路公共汽车至贵州大学站下车（首车 06:30-末车 21:00，车票 2 元），向前步行 20 米至贵州大

学校门口进入，再步行 300 米左右达到。或直接乘坐出租车到达（约 50 元）。

路线三：贵阳北站（高铁站）—双馨宾馆：

贵阳北站乘坐 260 路（首车 06:30-末车 22:00，车票 2 元）公共汽车至新发装饰市场站下车，再转乘 207 路（首车 06:30-末车 21:00，车票 2 元）公共汽车至贵州大学站下车，向前步行 20 米至贵州大学校门口进入，再步行 300 米左右达到。或直接乘坐出租车到达（约 100 元）。

五、费用

参加培训人员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承担，其他费用由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承担。

- 附件：1. 第 190 期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2. 第 190 期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学员报名表
3. 第 190 期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贵州大学全国高校辅导员发展研究中心

2017 年 6 月 29 日

附件 1

“文化视野下的思想政治教育研究”专题培训班
名额分配表

(贵州大学中心 80 人)

部属高校名额分配(每所高校 1 个名额):

清华大学、北京交通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华北电力大学、天津大学、大连民族大学、吉林大学、东北林业大学、复旦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华东理工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东南大学、中国矿业大学、江南大学、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厦门大学、山东大学、武汉大学、中国地质大学(武汉)、华中师范大学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、中山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重庆大学、西南大学、四川大学、西南财经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、西安交通大学、西北工业大学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、长安大学

省属高校名额分配:

省 份	名 额	省 份	名 额	省 份	名 额
河北	4	山东	4	贵州	3
辽宁	4	湖北	4	云南	2
黑龙江	3	湖南	4	陕西	4
浙江	3	重庆	4		
福建	4	四川	4		

附件 2

第 190 期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学员报名表

学校名称:

所在部门: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	照 片
最后学历		学位		专业		政治面貌		
现任职务	名 称				专业技术职务	名 称		
	任职时间					任职时间		
		主管工作						
通讯地址							邮政编码	
办公电话			手 机			QQ 号		
传 真			电子信箱					
工作经历								
主 要 培训经历								
学校党委 选送意见		单位盖章 年 月 日						
省级教育工作 部门审核意见		单位盖章 年 月 日						

说明: 此登记表将作为学员档案保存, 请认真填写核对, 字迹工整, 盖章有效。请将此表填好并贴好照片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 (周一) 前传真 (可先复印再传真) 并发送电子版至贵州大学, 报到时提交原件。

附件 3

第 190 期全国高校辅导员示范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省份：_____

序号	姓名	性别	学校、工作部门及职务	联系电话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